

四、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征收土地面积		30.5528	其中：耕地	16.7258	
被征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街道)名称		激浦镇, 望海街道, 西塘桥街道, 武原街道, 百步镇	村(社区)名称	百联村, 六里村, 镇中村, 新城社区, 城西村, 盐北村, 曙光村, 新海社区, 西塘村, 东港村, 盐东村, 建新村	
权属状况					
征 地 补 偿 情 况	地类	区片级别	面积	区片综合价标准	征地补偿费
	耕地	一级区片	13.9174	78	1085.5572
		二级区片	2.8084	69	193.7796
	其中：基本农田				
	林地				
	其他农用地 (除耕地、林地外)	一级区片	2.7844	78	217.1832
		二级区片	0.1904	69	13.1376
	建设用地	一级区片	10.8522	78	846.4716
	未利用地				
	政府承担的被征地 农民基本生活保障 资金	3119.58660			
	青苗补偿费	37.0772			
	地上附着物 补偿费	2994.2077			
	其他补偿费用	0			
征地总费用	8507.0007				

填表责任人：王益文

审核责任人：周伟忠



需安置人口数		256	需安置劳动力人数	170
征地安置途径	发放安置补助费	256		人
	社会保障安置	256		人
	留地留物业安置			人
	农业安置			人
	用地单位安置			人
	征地款入股安置			人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所涉征地补偿拟按照海盐县现行征地补偿费用标准（盐政发[2017]45号、盐政发[2015]3号）执行。每亩补偿4.6万元-5.2万元。 2、被征地村、组征收土地前人均耕地0.601~1.501亩，征收土地后人均耕地0.6~1.5亩。 3、被征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执行盐政发 [2014]63号文件。 4、在对被征地农民补偿安置时，我们提供了多种安置方式供被征地农民选择，被征地农民大多数要求参加社会保险安置。 5、该批次涉及征收集体村庄用地10.4843公顷，涉及农户均已落实安置用地，安置补偿到位。			

填报责任人：王益文

审核责任人：周伟忠